

证券代码：835034

证券简称：化龙网络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常州化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下简称《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化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2022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化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确定公司该次发行不超过 1,035,000 股普通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00.00 元。

2022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常州化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400 号），全国股转公司对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

2022 年 3 月 14 日，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常州化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苏亚常验[2022]2 号），确认截至 2022

年3月3日止，公司已收到江苏省大运河（常州）文化旅游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缴纳的出资款1,00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江苏省大运河（常州）文化旅游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出资的货币资金1,000.00万元已于2022年3月2日缴存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通江路支行开立的人民币存款账户80500188000116938账号内。

2022年3月21日，公司披露了《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确认实际发行数量1,035,000股，募集资金10,000,000.00元。

根据《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以下简称“《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本次股票发行获取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用途变更、管理与监督等要求。

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主体化龙网络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信建投签订《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1	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通江路支行	80500188000116938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按照《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3年6月30日，化龙网络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项目	金额（元）
加：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46,432.77
减：募集资金使用合计	10,046,350.58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0,046,350.5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82.19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通江路支行	80500188000116938	10,000,000.00	82.19
	合计		10,000,000.00	82.19

四、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的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公司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了信息披露。

五、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则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31 日